关于开展我校 2015 年度普法学习和考试的通知

校属各单位:

根据《关于开展2015年全区无纸化学法用法考试的通知》(桂法治办通〔2015〕19号)及《关于做好2015年普法教材征订、学习、培训和考试工作的通知》(城中治区办〔2015〕14号)文件的要求,我校将于12月14日-25日开展2015年度无纸化普法学习和考试工作。为保证我校年度普法学习和考试工作的顺利进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学习考试时间: 2015年12月14日-25日。考试定于 2015年12月14日早上8点开始, 2015年12月25日18点结束。
- 二、学习考试内容: 2015年度全区普法学习统编教材 "六五"普法读本(五)》(广西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 三、学习考试对象:全校副处级以上领导干部。

四、学习考试方式:我校普法考试由柳州市依法治市领导小组办公室及城中区依法治区领导小组办公室协调,统一采用无纸化方式进行。参考人员需注册登陆广西普法学习考试网进行考试。考试说明、考试网址及激活码见教材封面内页,每个激活码仅限一人使用。

五、学习考试要求:

- (一)各单位要高度重视,认真组织,合理安排,按时 完成本年度普法学习及考试相关工作。
 - (二)各单位请于12月14日前按照本单位副处级以上

领导干部人数到学校普法办(行政办公楼 530 室)领取普法 教材,及时将普法教材发放到参考人员手中并提醒参考人员 及时完成学习考试工作。

- (三)各单位请于12月30日前将本单位已完成考试人员名单电子版(见附件)通过0A系统报学校普法办。
- (四)各单位在学习考试过程中遇到相关问题请及时与 学校普法办联系,联系人: 林爱华,联系电话: 2686672。

广西科技大学依法治校领导小组办公室 中共广西科技大学委员会宣传部(代章) 2015年12月10日